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 02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3月31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义平先生召集主持，王继民先生、徐建君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发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7,114,446.84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金 207,378,775.29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899,624,850.64 元。

鉴于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8,231,426.2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4)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 6 票。董事王义平先生、邬碧峰女士、王继民先生为关联董事, 故回避表决; 董事郑鹰先生、冯巅先生、李娜女士为此次被激励对象, 故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7) 及《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